

张家界学院 2026 年招生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法规及教育部有关规定，结合学校招生工作实际，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院校全称：张家界学院

办学地点：张家界市永定区大庸桥

主管部门：湖南省教育厅

办学层次：本科

院校标识码：4143012662

☐普通高校 ☐成人高校 ☐公办高校 ☒民办普通高校 ☐独立学院

第三条 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张家界学院。证书种类：达到本科培养要求的毕业生，颁发全日制普通本科毕业文凭；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相应的学士学位。达到专科培养要求的毕业生，颁发全日制普通专科毕业文凭。

第四条 学校招生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坚决执行招生政策规定和纪律要求，严格实施考试招生“阳光工程”。

第五条 学校简介：张家界学院，前身为吉首大学张家界学院（独立学院），2023 年，经教育部批准，转设为独立设置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学校坐落在国际著名旅游城市张家界市。学校现有用地面积 1693 亩，师生 22000 余人，可招生本（专）科专业 53 个。

学校锚定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目标，践行求真、向善、完美的现代大学精神，正在建设一所可学、可居、可游，具有鲜明地域、民族、时代特征的高水平地方应用型高校。

第六条 学校招生类别：普通类、艺术类、体育类、职高对口类。

普通类文化成绩达到生源省份规定分数线，方可报考我校；体育类专业考生须参加报考专业所属类别的省级统考，且专业成绩及高考文化成绩达到生源省份规定分数线，符合体育类专业录取条件，方可报考我校；艺术类考生须参加报考专业所属类别的省级统考（或联考），且专业成绩及高考文化成绩达到生源省份规定分数线，符合艺术类专业录取条件，方可报考我校。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七条 学校招生委员会负责研究本校招生规模、政策等重大事项，学校招生就业处负责招生组织实施的日常工作。

第八条 招生录取期间，学校纪委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检查，确保规范有序、公平公正。

第九条 学校招生工作严格执行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政策规定和纪律要求，学校没有与任何社会机构及人员进行合作，没有委托社会机构招生。凡是有社会机构和个人宣传与我校有合作、可以通过“内部指标”方式确保考生录取的，考生可第一时间向教育主管部门反映，遭受相关损失的可向公安机关反映。

第十条 我校将严格执行招生政策和招生纪律，对于招生违规的考生及工作人员，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 33 号）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 36 号）所确定的程序和规定进行处理。欢迎考生、家长及社会对我校招生工作监督。

第三章 招生计划

第十一条 学校 2026 年面向 14 个省（区、市）招生，包括湖南省、河北省、吉林省、江苏省、浙江省、江西省、山东省、河南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贵州省、湖北省、陕西省、西藏自治区。详细招生计划请查阅学校 2026 年招生计划一览表或各省考试院印制的招生计划专辑。

第十二条 学校本科预留计划不超过招生计划总数的 1%，用于调节生源不平衡和解决同分考生的录取问题。

第四章 招生专业（类）及录取要求

第十三条 学校 2026 年本科招生专业及特色班 45 个，专科招生专业及特色班 11 个，招生专业名称、所在学院、学制、学费标准等详见附件。

第十四条 录取要求：

各专业限招要求详见附件。

第五章 录取规则

第十五条 学校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录取原则，严格执行国家教育部和各省教育厅、教育考试院制定的录取政策和有关规定。

第十六条 学校招生实行计算机远程网上录取。

第十七条 学校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和根据考生的填报志愿情况确定投档比例。

第十八条 普通类专业录取规则：学校按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确定考生录取专业，不设专业级差。

进档考生成绩相同时，按生源省份同分排序规则进行录取；生源省份没有统一排序规则的，依次按照：依次按考生语文数学两科之和、语文或数学单科最高成绩、外语单科成绩、首选科目单科成绩、再选科目单科最高成绩、再选科目单科次高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优先确定专业；如仍相同，比较考生志愿顺序，顺序在前者优先确定专业，志愿顺序相同则全部录取。考生所有专业志愿都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则调剂到未录满额的其他专业。若不服从专业调剂，则作退档处理。所有新生报到时须交清第一年的学杂费。

第十九条 艺术类专业（包含音乐类、舞蹈类、美术与设计学类）录取规则：学校不组织艺术校考，艺术类专业以各省（区、市）专业

统考成绩和高考文化成绩为依据，有明确投档规则的省份，按该省投档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没有明确投档规则的省份，对于进档考生，学校根据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综合成绩=高考文化成绩<含政策性加分>*30%+专业统考成绩*70%），在综合成绩同分情况下，专业统考成绩高者优先录取。

第二十条 体育类专业录取规则：湖南省的录取原则按照高考文化成绩（含政策性加分）与体育专业统考成绩之和计算综合成绩，并按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学校择优录取。非高考综合改革省份按各省（区、市）招生主管部门投档的综合成绩择优录取，未计算综合分的省份，对于文化、专业成绩均上线的进档考生，则按专业成绩从高到低的原则择优录取。对于实行高考综合改革的省（区、市），按该省（区、市）投档规则，择优录取。

第二十一条 学校执行生源所在省份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招生考试机构有关加分或降分投档的有关规定。

第二十二条 我校英语专业（本科）限招应试英语语种考生，其他专业不限考生外语语种。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学校转专业规定：学校专门制定并严格执行《张家界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在教学资源允许的前提下，尽量满足学生对转专业的需求。

第二十四条 学校全面构建了涵盖奖学金、助学金、生源地贷款、勤工俭学、特殊补助及免学费等多元化的奖助体系。在严格执行国家奖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等政策的基础上，学校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自行设立奖学金、引入社会专项资助基金、提供勤工俭学岗位以及开通绿色通道等举措，大力宣传表彰优秀学子，助力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实现求学之梦，确保具有潜力的每个学生都能得到应有的扶持与关爱。

第二十五条 录取考生的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医学影像技术专业（高职专科）色盲色弱考生不能报考；医学影像技术（智慧影像方向）（高职专科）色盲色弱考生不能报考且职高对口类考生要求有一定计算机基础。

第二十六条 录取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均采用考生报考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或对口招生考试时所采集的信息，学生对提供的信息真实性负责。

第二十七条 新生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按照招生政策规定对新生报名资格、身心状况、录取手续及程序、录取资格、优惠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等进行复查复核。对复查复核发现的问题，学校将集中研究处理，凡属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入学资格。对于弄虚作假情节严重或涉嫌冒名顶替上大学的，移送相关部门调查处理。

第二十八条 本章程通过“阳光高考”平台和学院官网向社会发布，对于各种媒体节选公布的章程内容，如理解有误，以学校公布的完整招生章程为准。

第二十九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6 年普通高校招生。其解释权属于张家界学院招生办。如遇上级招生政策调整，以公布的最新政策为准。

第七章 联系方式

第三十条 学校招生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湖南省张家界市永定区大庸桥街道温泉路 1 号

邮政编码：427000

招生咨询电话：0744-8325000、8328000

招生咨询邮箱：zsb@zjjc.edu.cn

招生信息发布网址：<https://zjjc.edu.cn>

监督投诉电话：0744-8323000

附件 1

张家界学院 2026 年本科招生专业一览表

序号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层次	学制	学费标准	选考科目	备注
						(元/年)		
1	120203	会计学	经济管理学院	本科	四年	23800	不提科目要求	
2	120801	电子商务	经济管理学院	本科	四年	22700	不提科目要求	
3	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管理学院	本科	四年	22700	不提科目要求	
4	120901	旅游管理	经济管理学院	本科	四年	22700	不提科目要求	
5	120201	工商管理	经济管理学院	本科	四年	22700	不提科目要求	
6	120601	物流管理	经济管理学院	本科	四年	22700	不提科目要求	
7	20109	数字经济	经济管理学院	本科	四年	23800	物理(1 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8	120108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经济管理学院	本科	四年	23800	物理(1 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9	30101	法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法学院)	本科	四年	22700	不提科目要求	
10	30102	知识产权	马克思主义学院 (法学院)	本科	四年	22700	不提科目要求	

序号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层次	学制	学费标准	选考科目	备注
						(元/年)		
11	50207	日语	文学院	本科	四年	22700	不提科目要求	
12	50201	英语	文学院	本科	四年	23800	不提科目要求	限招应试英语语种考生。
13	50101	汉语言文学	文学院	本科	四年	23800	不提科目要求	
14	40201	体育教育	体育与健康学院	本科	四年	23000	不提科目要求	
15	40201	体育教育	体育与健康学院	本科	四年	29800	不提科目要求	武术与搏击运动班
16	40201	体育教育	体育与健康学院	本科	四年	29800	不提科目要求	运动保健与康复班
17	40201	体育教育	体育与健康学院	本科	四年	29800	不提科目要求	健身健美班
18	40216	体育康养	体育与健康学院	本科	四年	29800	不提科目要求	
19	130202	音乐学	艺术学院	本科	四年	28000	不提科目要求	声乐
20	130202	音乐学	艺术学院	本科	四年	29800	不提科目要求	声乐，航空服务特色班；原则上女生身高不低于162cm，男生身高不低于172cm，建议身高不符合条件的考生慎重报考。

序号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层次	学制	学费标准	选考科目	备注
						(元/年)		
21	130202	音乐学	艺术学院	本科	四年	28000	不提科目要求	器乐
22	130202	音乐学	艺术学院	本科	四年	29800	不提科目要求	器乐，航空服务特色班；原则上女生身高不低于162cm，男生身高不低于172cm，建议身高不符合条件的考生慎重报考。
23	130205	舞蹈学	艺术学院	本科	四年	28000	不提科目要求	
24	130205	舞蹈学	艺术学院	本科	四年	29800	不提科目要求	航空服务特色班；原则上女生身高不低于162cm，男生身高不低于172cm，建议身高不符合条件的考生慎重报考。
25	130401	美术学	艺术学院	本科	四年	28000	不提科目要求	
26	130502	视觉传达设计	艺术学院	本科	四年	28000	不提科目要求	
27	130503	环境设计	艺术学院	本科	四年	28000	不提科目要求	
28	101003	医学影像技术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序号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层次	学制	学费标准	选考科目	备注
						(元/年)		
29	101101	护理学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化学(1 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30	101101	护理学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化学(1 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涉日护理班
31	101101	护理学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化学(1 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涉英护理班
32	83002	生物制药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本科	四年	230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33	101005	康复治疗学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34	80703	通信工程	信息与智能工程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35	80717	人工智能	信息与智能工程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36	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信息与智能工程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序号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层次	学制	学费标准	选考科目	备注
						(元/年)		
37	80902	软件工程	信息与智能工程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38	80907	智能科学与技术	信息与智能工程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39	260604	无人机系统应用技术	信息与智能工程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1 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40	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理工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41	81001	土木工程	理工学院	本科	四年	230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42	82803	风景园林	理工学院	本科	四年	22700	不提科目要求	
43	90502	园林	理工学院	本科	四年	22700	生物(1 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44	81008	智能建造	理工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45	81202	遥感科学与技术	理工学院	本科	四年	28800	物理, 化学(2 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具体在各省的招生专业及相关类别, 待我校分省分专业计划确定后, 以各省招生考试机构和我校招生信息网最终公布的为准。)

附件 2

张家界学院 2026 年专科招生专业一览表

序号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层次	学制	学费标准 (元/年)	选考科目	备注
1	520502	医学影像技术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7800	不提科目要求	色盲色弱考生不能报考。
2	520502	医学影像技术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7800	不提科目要求	智慧影像方向。色盲色弱考生不能报考；职高对口考生报考要求有一定计算机基础。
3	520202	护理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7800	不提科目要求	
4	520202	护理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7800	不提科目要求	中医护理方向
5	520202	护理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7800	不提科目要求	口腔护理方向
6	520202	护理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7800	不提科目要求	急救护理方向
7	520202	护理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7800	不提科目要求	重症护理方向
8	520202	护理	医学与生命科学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7800	不提科目要求	艺术护理方向
9	570201	商务英语	文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3800	不提科目要求	
10	570201	商务英语	文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3800	不提科目要求	跨境电子商务运营服务与管理方向
11	570201	商务英语	文学院	高职(专科)	三年	13800	不提科目要求	报关报检方向

（具体在各省的招生专业及相关类别，待我校分省分专业计划确定后，以各省招生考试机构和我校招生信息网最终公布的为准。）